



新锐传媒

NEEQ : 871851

浙江新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Zhejiang New Media Limited Liability



年度报告摘要

2017

一. 重要提示

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
1.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、监事会及其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

1.3 公司部分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董事徐啸先生临时因个人原因未能出席第一届第九次董事会会议。

1.4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本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，并且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变更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	章峰
职务	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
电话	0575-85131330
传真	0575-85131337
电子邮箱	sxxrcm@vip.sina.com
公司网址	www.xrcmw.com
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	浙江省绍兴市胜利东路 435 号元城大厦 304 室, 邮编:312000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neeq.com.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公司董秘办公室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:元

	本期	上年同期	本期(末)比上期(末) 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111,605,801.22	70,257,669.69	58.85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29,076,707.94	22,878,902.01	27.09%

营业收入	16,243,622.05	31,109,477.31	-47.79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6,197,805.93	2,837,514.28	118.42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4,322,703.41	2,832,959.03	52.59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36,082,428.15	-14,682,293.62	345.75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23.86%	19.40%	-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29	0.17	70.59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29	0.17	-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（元/股）	1.34	1.05	27.27%

2.2 股本结构表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
		数量	比例		数量	比例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0	0.00%	-	0	0.00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0	0.00%	-	0	0.00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0	0.00%	-	0	0.00%
	核心员工	0	0.00%	-	0	0.00%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21,739,130	100.00%	-	21,739,130	100.00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19,289,130	88.73%	-	19,289,130	88.73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15,100,000	69.46%	-	15,100,000	69.46%
	核心员工	0	0.00%	-	0	0.00%
总股本		21,739,130	-	0	21,739,130	-
普通股股东人数		4				
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（创新层）/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情况（基础层）

单位：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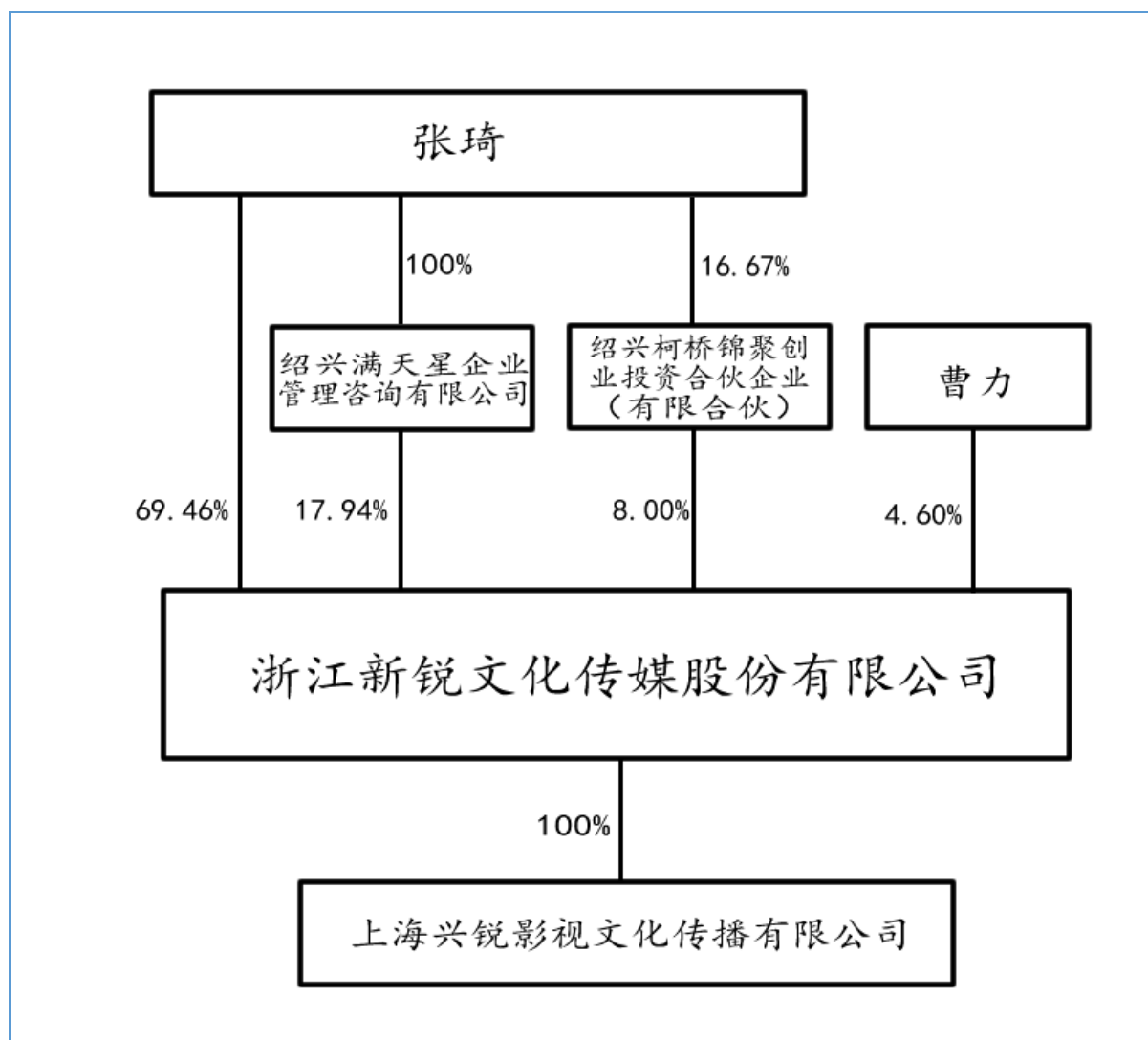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张琦	15,100,000	-	15,100,000	69.46%	15,100,000	0
2	绍兴满天星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	3,900,000	-	3,900,000	17.94%	3,900,000	0

3	绍兴柯桥锦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	1,739,130	-	1,739,130	8.00%	1,739,130	0
4	曹力	1,000,000	-	1,000,000	4.60%	1,000,000	0
合计		21,739,130	0	21,739,130	100.00%	21,739,130	0

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%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

绍兴满天星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系张琦独资的企业，张琦是合伙企业股东绍兴柯桥锦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的合伙人。除此以外，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。

2.4 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。



三、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3.1 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√适用

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

1. 2017 年 4 月 28 日，财政部以财会【2017】13 号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—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》，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实施。2017 年 5 月 10 日，财政部以财会【2017】15 号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（2017 年修订）》，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实施。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。

2. 2017 年 12 月 25 日，财政部以财会【2017】30 号发布了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，利润表新增“资产处置收益”行项目，反映企业处置非流动资产的损益。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。

由于上期不存在上述会计政策变更所涉及的事项，故该变更对 2017 年度财务报表的上年比较数据无影响。

3.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

√不适用

3.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

√不适用

3.4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

√不适用